

## 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6 年 10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二字第 0960055781 號

主旨：公告發布實施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高雄市楠梓區（國立高雄大學鄰近地區）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」計畫書圖，並自民國 96 年 10 月 27 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本府 96 年 10 月 26 日高市府都二字第 0960055780 號函。
- 二、都市計畫法第 21 條及第 28 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及本市楠梓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二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、圖各乙份。

市長 陳 菊

